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微信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以现场+通讯方式召开。全体董事一致推举公司董事陈德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过参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表决涉及关联董事回避的，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外，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为一致通过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推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关联人回避表决，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与会董事讨论决定，同意推举陈德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推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关联人回避表决，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与会董事讨论决定，同意推举闫莉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委员会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各委员会具体构成情况如下：

委员会名称	主任委员	委员
审计委员会	李延喜	邢裕奇、邢海荣、谢彦君、褚霞
提名委员会	褚霞	陈德力、闫莉、李延喜、谢彦君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谢彦君	陈德力、闫莉、李延喜、褚霞
战略委员会	陈德力	闫莉、邢裕奇、李延喜、谢彦君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同意聘任陈德力先生为公司 CEO；聘任庞华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；聘任王鹏先生、于世杰先生、张嘉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闫莉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；聘任姚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；聘任苑冬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以上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1日